

#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认真、忠实、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全面了解公司经营运作和关注公司持续发展，客观、独立和公正地参与公司决策，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履职概况

2022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4次、战略委员会1次、提名委员会1次、审计委员会4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以及股东大会2次。我们通过现场和视频积极出席会议，认真审阅议案及相关资料，与管理层进行询问沟通，针对公司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股东回报规划、组织机构调整等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严格把关，并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利润分配、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闭会期间，我们始终与公司管理层保持密切沟通，持续关注公司发展动态。我们定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实地考察了解，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内控规范体系建设以及董事会决议执行等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密切关注公司治理、生产经营管理和发展等状况。同时通过及时了解行业政策、市场动态及媒体报道等方式全面掌握公司行业动态，全面提升决策科学性。

### 二、重点关注事项

####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2年，公司对与关联企业的关联交易进行年度授权，并在授权范围内严格执行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22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认真履行对外担保和资金占用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 （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

《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

#### （四）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2022年，公司实施了2021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36元（含税）的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规划、现金流量状况、资金需求等情况，平衡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保证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分红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22年，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均切实履行承诺，并已在定期报告中进行了披露。我们将持续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保护股东权益。

####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在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为目标，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背景下，我们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障公司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2022年共计披露定期报告4份和临时公告28份，公司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力保护了投资者的知情权。

####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22年，我们密切关注并督促公司管理层持续推进内控体系的精益健全和执行落地，定期听取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汇报。公司积极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有利于防范经营风险，规范企业运作。

#### （八）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2022年，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能够严格履行前置审议程序，重点针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事项进行专项审议，立足专业优势充分发表意见，为公司的管理提升和持续稳健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持。

#### （九）其他专业建议情况

2022年，我们始终高度关注国内外宏观形势、行业趋势，认为十四五期间机遇与挑战并存，建议公司充分利用冷链行业政策支持，保持对市场研究与开拓，把握机遇，扩展业务面，加深产品创新力度，关注汇率风险，加强品牌建设，做好人才梯队建设。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力争稳健运营、有效提升。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忠实、诚信的态度勤勉履职；通过出席会议听取汇报、审阅材料、实地调研考察项目及日常沟通交流等多种方式，全

面、及时掌握公司发展动态，对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的研究和审议，并以谨慎、负责的态度行使了表决权；同时，依托自身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为公司经营出谋划策，在客观公正的基础上，多次发表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努力推动公司持续发展、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3年，我们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动态，提供经营建议；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认真审核公司各项重大事项决策，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马进、成志明、傅晶晶

日期：2023年4月17日